

文藻外語大學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

自主學習課程作業要點

民國 111 年 07 月 06 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1 年 07 月 07 日院務會議通過

- 一、文藻外語大學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提供多元彈性學習機制，以培養跨域探索與終身學習之素養，依照「文藻外語大自主學習課程實施要點」，特訂定「文藻外語大學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自主學習課程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自主學習課程」學分可認列為專業必修、專業選修、一般選修及校訂共同必修課程學分(不含日四技共同英文課程、「大學入門」以及專科部「人格修養」科目);專業必修、專業選修及一般選修課程，最多只認列 20 學分，校訂共同必修課程最多只認列 20 學分(學時)。
- 三、本系「自主學習」課程範圍可涵蓋下列類型之課程：
 - (一)國內外大學或機構開設全英授課(EMI)課程與本系網頁公告認定之線上 EMI 課程。
 - (二)非本系開設跨領域課程。
 - (三)本系開設學分學程課程或一般選修課程。
 - (四)與本系相關具有學分認定之多元學習活動，包含與本系專業相關之實作、數位學習、研習、講座、工作坊、研討會、參訪、展覽、參賽、社會式參與、社團活動、或其他自主學習活動類型。
- 四、課程學習評核可採參加證明、反思紀錄、學習單、歷程紀錄、書面報告、口頭報告、證書、實物製作、活動辦理、成果發表會、或其他自主學習成效評核。
- 五、申請程序：
 - (一)填寫文藻外語大學數位內容應用與管理系自主學習課程申請暨學分認定表(簡稱申請表)，並於下學期課程初選截止時間內，繳交申請表至系主任進行審核，審核結果學生可逕向系辦查詢。
 - (二)自主學習課程審查通過後，學生必須在活動結束後二週內繳交執行成果至系辦，以作為認定課程合格通過與否。
- 六、申請表正本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本系留存，經審核認定後，其申請表影本在學期結束(1/31、7/31)內由系辦繳交至註冊組。
- 七、本要點經系務與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